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7 May 201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14 年届会

临时议程* 项目 5(c)

高级别部分：年度部长级审查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般若”组织提交的声明

秘书长收到下列声明，兹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6/31 号决议第 30 和第 31 段分发。

* [E/2014/1/Rev.1](#)，附件二。



声明

尽管过去九年显示稳步迈向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但各种未尽人意之处和存在的差距表明在 2015 年后需要注意的领域。

在社会、经济和地理方面传统遭到忽略和排斥的团体依然享受不到发展的惠益。不公平的现象日益扩大以及严重的不满助长了暴力和冲突，这进而抵消了取得的进展。这些不公平时常都是地方政治结构造成的，这表明极需采取以人权为基础的作法和 2015 年后在国内进行包容各方的工作。

越来越明显的是，在大多数发展中国家专心一意地注意加强提供教育、保健和生计服务的同时，它们却牺牲了服务的质量，大大降低了这些服务的价值。因此，增进服务质量需要成为 2015 年后各项工作的核心。

这个世界还遭遇了其他各种一般性的挑战（金融危机和粮食危机），这对发展中国家和处于不利地位的国家造成更大的影响。这些影响正在侵蚀和扭转至今取得的成果，显示出这些成果不堪一击，以及需要加强有助于改善应对能力的基本条件。2015 年后，各国政府必须将这些挑战作为工作的目标，确保发展成果能够持续得到保持。

由于治理乏力和政治不稳，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工作陷于瘫痪，并受到基本条件薄弱、资源不足和不能兑现发展合作框架中作出的承诺的制约。合作伙伴在未来应该大力支持发展中国家改善基本条件、解决社会边缘受到忽略的群体、加强本地政府和创造有利于尊重人权的环境。

在未来 12 个月中，需要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以确保千年发展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延续性。重点应该是建立取得的进展一定不会倒退的机制，和设计能缩小查明的差距以及解决新出现的挑战的政策和方案。发展合作具有关键作用，能使国家政府将其 2015 年后议程特别专注于各项现有问题和新出现的问题以及受到忽略的群体，而同时改善基本条件和整体治理。

在 2015 年后，全球伙伴关系必须优先注意脆弱和容易发生冲突的地区以及遭到排斥和弱势群体，改正以往忽略的作法和确保在下一阶段取得最大发展成果。此外，也必须作出一致努力，使青年和妇女参与其中，他们具有最大的潜力，能在最深的层次取得长期成果，并能建立人的能力和机构能力，因为这有助于促进和保持发展。建立信息社会和有效的法律框架，特别是在脆弱的国家和受到政治不稳影响的国家之中，这将增进人民的权能，使他们能够发出呼吁和要求他们的权利，进而能使政府和发展机制更加负起责任。

认识到其他发展行为体和机构的责任和潜力，2015 年后的发展合作需要扩大和推动新的关系。我们鼓励建立旨在分享和发展支助的南南关系、以负责任的商业部门为目标的公私伙伴关系以及政府——民间社会合作来推动有效的国家政

策和方案。我们希望，在 2015 年后，我们能够保持我们取得的进展、避免失去势头或减少取得的进展并能推动公平和包容各方的发展。
